

证券代码：000506

证券简称：*ST 中润

公告编号：2024-045

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3 年年报问询函的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5 月 2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报的问询函》（公司部年报问询函（2024）第 282 号）（以下简称《问询函》），要求公司就《问询函》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，并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就《问询函》所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并安排回复工作。因《问询函》部分问题需要公司及中介机构进行核查，并由中介机构发表核查意见，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8 日、2024 年 6 月 26 日、2024 年 7 月 3 日披露了《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3 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》。鉴于《问询函》中涉及的相关事项仍需进一步完善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预计将不晚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完成《问询函》回复工作。公司将积极推进《问询函》回复工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

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、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10 日